附件2

“智惠八闽”乡村振兴专项行动

——“师带徒”引凤还巢计划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，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，促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，决定实施“师带徒”引凤还巢计划，通过创新人才工作模式，使引才育才和就业创业工作深度融合，在全省形成大众返乡创业、万众返乡创新的生动局面。现制定本实施方案。

一、总体目标

结合各地产业布局，建立人才引进、培育、评定三位一体机制，从2018年起，每年遴选一批创新创业领军人才（专家）的实用新型成熟项目，嫁接给返乡青年进行创新创业，从中孵化成功一批乡村振兴带动型企业人才，落地一批引领性强、成长性好、扎根农村的企业，形成“项目孵化人才，人才带动产业”的乡村振兴生动局面，通过人才振兴实现乡村振兴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**（一）转化一批农村应用前景好的项目成果。**围绕基层重点优势产业和农村产业发展需要，鼓励和支持专家（金凤）利用专业优势向返乡创业青年（雏凤）提供在农村可推广应用的项目，以“师带徒”的形式领办、联办、协办各类经济实体，培育一批实用性强、发展前景好、经济效益高、带动效应突出的农村示范企业。

**（二）落地一批乡村领域的创新创业企业。**鼓励返乡创业青年积极对接专家，在农村推广应用他们的项目，并以“师带徒”的方式与专家建立长期战略合作模式，落地一批引领性强、成长性好、扎根农村的创新创业企业。

**（三）培养一批乡村振兴战略人才队伍。**围绕返乡创业青年群体，聘请专家作为创新创业导师，以“师带徒”的方式进行“产学研”的帮扶，开展乡村振兴战略创业培训，培育一批“懂农业、爱农村、爱农民”的三农创业人才队伍。

**（四）带动一批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创业。**鼓励各类人才服务机构和创新创业领军人才，当好就业“红娘”，嫁接一批实用新型成熟项目，带动一批就业困难高校毕业生创业。

**（五）打造一个乡村振兴人才网络平台。**构建《中国乡村振兴人才网》，打造人才等级评定、就业岗位匹配、农业视频课程、品牌农业展示、农业线上服务5大功能板块，形成专家库、人才库、项目库、资本库，为乡村人才、项目、资本对接提供平台。

**（六）构建一个“师带徒”引凤服务体系。**建立省、市级“项目超市”和县域“师带徒”乡村振兴工作站，通过建立农业发展大数据中心和政策咨询台、农业技术专家咨询台、金融服务平台、农产品电子商务服务平台、新型经营主体和产销联合体五大服务板块，开展“师带徒”引凤还巢对接和“三农”公益服务。

三、主要做法

**（一）引才。**建立省、市级“项目超市”，搭建人才与项目的对接平台，从入选各类国家级、省级高层次人才的专家以及省内外创新创业领军人才（金凤）中遴选可供农村推广应用的成熟产业项目，形成项目库，并从省内外发动一批投身乡村振兴的有志青年，确定一批返乡创业人选（雏凤），形成人才库。

**（二）育才。**各地根据产业布局，建立县域“师带徒”乡村振兴工作站，从省、市级“项目超市”中遴选适合本地发展的可行性项目，“嫁接”给致力于返乡创业的青年（雏凤），以“师带徒”结对子的方式聘请专家作为创新创业导师，孵化一批乡村振兴带动型企业领军人才（玉凤）。

**（三）评价。**推选出一批经济、社会、生态效益好的育成的企业菁英人才。

四、实施步骤

具体可通过项目遴选、宣传发动、对接落地、跟踪培育、评价认定等五个步骤分步实施。

**（一）项目遴选。**从入选各类国家级、省级高层次人才的专家以及各地创新创业领军人才（金凤）的成果项目中遴选出适合乡村发展的可推广运用项目，形成项目库。

**（二）宣传发动。**通过高校宣讲、线下推介、媒体推广等多种方式进行宣传，发动一批投身乡村振兴的有志青年，确定一批返乡创业人选（雏凤），形成人才库。

**（三）对接落地。**建立省、市级“项目超市”，搭建人才与项目的对接平台，让“雏凤”青年选择适合自己发展的“金凤”专家项目，通过咨询、互访、考察、跟班学习等线上线下多个渠道与“金凤”专家对接，以“师带徒”的形式建立长期战略合作模式，落地一批带动乡村振兴的项目，以专家领办、联办、协办等各种方式生成一批产业化前景好、成长性强的孵化企业。

**（四）跟踪培育。**建立县域“师带徒”乡村振兴工作站，聘请专家作为创新创业导师，以“师带徒”的方式进行“产学研”帮扶，对已落地的企业，提供项目对接、技术指导、政策咨询、创业培训、金融服务、市场拓展等跟踪孵化服务，培育一批能够引领和带动农村产业发展的示范企业。

**（五）评价认定。**成立专家评审委员会，对已经成功注册公司并持续运营的企业进行经济效益、社会效益、生态效益等方面的评估，推选出一批达标的优秀企业菁英人才。

五、保障措施

1、省直有关部门广泛发动入选各类国家级、省级高层次人才的专家以及省内外创新创业领军人才，推介可供农村推广应用的项目，建立乡村振兴战略“金凤”导师库和项目库，并鼓励和支持专家以“师带徒”的形式到农村指导、领办、联办、协办各类经济实体，培育一批带动农村发展的产业人才。

2、大力宣传，鼓励大中专生毕业生、退伍军人、待就业青年等积极投身乡村振兴，确定一批返乡创业人选，形成“雏凤”人才库，并鼓励和支持返乡青年以“师带徒”的方式与专家建立长期战略合作模式，落地一批能引领和带动农村产业发展的创新创业企业。

3、将“师带徒”引凤还巢计划列入我省人才队伍建设统盘考虑，对被成功孵化、持续经营且经济、社会、生态效益好的达标企业菁英人才，根据《福建省引进高层次人才评价认定办法（试行）》（闽委人才〔2015〕5号），经设区市（区）或省（中）直单位组织人事部门研究，并报省人社厅、省委人才办按程序研究同意，有明确资格条件标准可直接确认的，按相应人才类别给以认定并发放补助奖励。

4、目前“师带徒”引凤还巢计划在闽清试点，在总结经验的基础上，拟确定寿宁县、屏南县、古田县、长汀县、连城县、顺昌县、浦城县、光泽县、宁化县、尤溪县、平和县、永春县、永泰县为第一批试点县，其余13个省级扶贫开发重点县为第二批试点县，建立省、市级“项目超市”和县级“师带徒”乡村振兴工作站，相关部门给予资金、产业、政策等方面的扶持。

5、以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委托福建省引进人才服务中心等，作为“师带徒”引凤还巢计划的常态化服务机构，给以一定的工作经费，承办日常的项目遴选、推介、对接、评估和企业落地后的一条龙服务。